

附件 4

曲江区绩效自评报告

(2025 年度)

评价类型：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☐

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☒

项目名称：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

项目单位： 韶关市曲江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 周云

联系电话： 0751-6666124

填报日期： 2026 年 5 月 20 日

曲江区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、实施主要内容、实施程序、项目进展、以及监督情况

项目经费用于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视察、调研、执法检查、学习培训等活动的各项开支，提高人大代表履职能力。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，2025 年项目预算申请金额为 8 万元，实际下达预算金额为 8 万元，实际支出为 2.55 万元。

项目经费开支审批程序严格按照财经制度执行，根据支出需求，进行付款申请和审批。项目进展情况良好，根据工作需求，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培训、视察、调研、执法检查等活动 40 次，活动均及时开展并顺利完成。为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，项目经费使用支出实行领导审批制度，项目经费开支必须有经手人、证明人、负责领导审批，并支付到位。

（二）综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进行说明

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“良好”，绩效自评分为 86 分，除了资金支出率较低以外，其余项目绩效目标均已达成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、影响

1、分析资金使用情况。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，支出金额为 2.55 万元，主要用于人大代表培训、人大杂志征订等

费用。

2、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（经济、政治和社会效益）。对照年初预算所设定的绩效目标，除了资金支出率较低以外，其余项目绩效目标均已达成，全年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多次活动，代表参与率高，为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积极建言献策，取得良好效果。

3、产生的效益，以及对环境、经济、社会的可持续影响。项目的有效实施为开展人大代表活动提供了经费保障，有效提高人大代表履职能力，推动人大代表履行职责，服务对象满意度100%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

因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视察、调研等活动均在辖区范围内，用车由区机关事务局安排调配，未产生场地费、交通费等相关费用，费用支出低于预期，导致资金支出率较低，资金使用效果不佳。

三、整改措施

结合工作实际情况，发挥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的保障作用，多形式组织人大代表开展活动，提高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。项目经费使用支出严格落实领导审批制度，合理规划安排项目资金使用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使用率。

